

证券代码：688639

证券简称：华恒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2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与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2日召开了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郭恒华女士、郭恒平先生、张学礼先生、张冬竹先生、樊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陈继忠先生、吴林先生、WANG FUCAI（王富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 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上述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简历详见公司2025年10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及《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同意选举郭恒华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如下：

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组成人数为三人，分别为：郭恒华、张学礼、WANG FUCAI(王富才)，其中郭恒华为召集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组成人数为三人，分别为：陈继忠、吴林、郭恒平，其中陈继忠为召集人。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组成人数为三人，分别为：吴林、WANG FUCAI(王富才)、郭恒华，其中吴林为召集人。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数为三人，分别为：吴林、WANG FUCAI(王富才)、樊义，其中吴林为召集人。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相同。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郭恒华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张冬竹先生、樊义先生、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刘忠诚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樊义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邓先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董事会秘书邓先河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任职资格已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且无异议。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聘任事项同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郭恒华女士、张冬竹先生、樊义先生、MAO JIANWEN（毛建文）先生简历详见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及《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刘忠诚先生、邓先河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5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曾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个人简历详见附件。曾苗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长安路 197 号

电 话：0551-65689046

电子信箱：ahb@ehuaheng.com

特此公告。

安徽华恒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第五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刘忠诚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法律硕士。曾任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总法律顾问，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湖北三峡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宜昌市金融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忠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刘忠诚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邓先河先生，1989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学士，University of Florida 硕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曾任 ExxonMobil 产品部经理，兴业证券经济与金融研究院高级副总裁、化工组负责人，广发证券发展研究中心化工组负责人、首席分析师。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先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邓先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曾苗先生，199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金融硕士，曾就职于国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1月加入公司，2025年4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曾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